

证券代码：688103

证券简称：国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6

转债代码：118035

转债简称：国力转债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

● **投资金额：**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含 3.00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风险可控，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该额度内可

循环滚动使用），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本次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10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结合对未来闲置自有资金的合理预计，为进一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调整为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将前述额度的授权期限调整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本次调整后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调整额度和期限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资金的收益，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调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充分盘活资金、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资产运行效率，增加存量资金收益。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含 3.00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减少资金闲置，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七）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风险可控，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购买理财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明确理财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调整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亦不会

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购买包括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低风险投资产品能够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理财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并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调整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能获得一定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的使用，本次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